2014年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
决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为原中山市招商发展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2014年9月管理部门变更为中山市商务局，2014年主要职能与机构设置如下：

（1）协助原市招商发展局组织落实本市重点项目的招商引资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市内有关行业到各地进行多种形式的招商与合作，并提供有关服务。

（2）协助原市招商发展局制定全市招商推广工作的计划和组织实施工作；协调镇区做好招商资源配置和招商网络建设工作；负责相关数据的统计工作，为招商引资提供专项数据。

（3）负责开展投资环境的宣传，营造良好投资环境，为入驻企业提供办证办照等一站式服务。

（4）负责本市各镇区投资（招商）服务中心的统筹协调与业务指导。

（5）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根据上述职能，我中心内设行政部、招商部、服务部 3 个职能科室。

（二）人员构成情况

我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12 名，其中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内设机构领导职数正职 3 名。2014 年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11 名、离退休人员 0 名。

（三）决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2014 年，我中心在原市招商发展局领导下，全力推进招商服务工作。一是协助制定全市招商推广工作计划，收集、研究国内外投资导向，协助原市招商发展局指导镇区招商引资工作；二是协助落实重点项目的招商引资工作，提供接洽、组织、项目汇总、后续服务等业务，推动企业签约落地；三是协助开展中山市投资环境宣传，按照原市招商发展局的具体要求，开展宣传材料编制、组织推介活动等相关工作。四是负责招商引资网络的管理维护，负责相关数据的统计工作，为招商引资提供专项数据。

二、收入决算说明

2014 年收入决算 114.0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3.88 万元，其他收入 0.13 万元。

三、支出决算说明

2014 年支出决算 114.0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13.88 万元。

2014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111万元，占97.47%，其中：工资福利支出82.5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3.0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39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决算2.88万元，占2.53%，主要支出在于购置办公设备。

四、“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201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共4.5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86万元，公务车保有量1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2.86万元，同比2013年支出减少0.13万元，原因是对公务车辆的使用进行严格管理，并且规范经费使用。

3.公务接待费支出1.7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业务调研等公务活动中接待客商、拜访各商协会等开支，接待约120人次，同比2013年支出减少0.94万元，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公务接待，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费用报销。

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

2015年9月21日